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15-168

##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商务部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收到贵州省商务厅转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下简称“商务部”）出具的《商务部关于原则同意 UCPHARM COMPANY LIMITED、琪康国际有限公司、HEALTHY ANGEL INTERNATIONAL LIMITED、超鸿企业有限公司战略投资贵州信邦制药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15】978 号），批复内容如下：

原则同意 UCPHARM COMPANY LIMITED、琪康国际有限公司、HEALTHY ANGEL INTERNATIONAL LIMITED 和超鸿企业有限公司以其各自持有的中肽生化有限公司股权分别认购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邦制药）9646.09 万股、6406.99 万股、1753.75 万股和 643.85 万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分别占信邦制药增发后总股本的 5.63%、3.74%、1.02%和 0.38%。

信邦制药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后，应严格执行外商投资相关法律法规，经营范围不得涉及外商投资禁止类领域。

本批文自签发之日起 180 日内有效。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相关事宜，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